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偉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Wai Chun Bio-Technolog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60)

(1) 股份合併有效日期； (2) 補充認購協議；及 (3) 恢復買賣

茲提述偉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結果，以及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有關認購協議之公告（「該公告」）。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俱有相同涵義。

股份合併有效日期

董事會欣然宣布，將 (i) 每十 (10) 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25港元的已發行和未發行現有普通股合併為一 (1) 股香港合併普通股的所有先決條件\$ 0.025； (ii) 本公司股本中每十 (10) 股每股面值0.0025港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優先股為一 (1) 股0.025港元的合併優先股（“股份合併”）已獲履行，股份合併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星期五）生效。

合併股份的交易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時間表和安排的詳細信息，包括交易安排，交換股票和合併股份所帶來的碎股的匹配服務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五日的通函中。

補充認購協議

由於股份合併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生效，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與認購人訂立補充認購協議，以確認認購人已有條件同意認購的認購價，以及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的認購價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將為每股認購股份0.095港元。經考慮股份合併的影響，認購人同意認購並同意由本公司配發及發行的認購股份總數為464,539,191股認購股份。

每股認購股份的認購價為0.095港元較：（i）於認購協議日期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合併股份0.1港元折讓約5%（經計及股份合併的影響）；（ii）緊接認購協議日期前最後五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合併股份約0.1港元折讓約5%（經調整後計及股份合併的影響）。

除上述澄清外，該公告中的所有信息均保持不變。

恢復買賣

自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星期五）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本公司股票在聯交所的交易已暫停，等待本公告發布。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出申請，要求自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起恢復股份在聯交所的交易。

承董事會命
瑋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林清渠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為林清渠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陳卓豪先生，萬波先生和侯伯文先生。